

关于吕四港镇 2018 年财政决算和 2019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各位代表：

我受吕四港镇人民政府的委托，向会议报告 2018 年财政决算和 2019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2018 年财政决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在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镇人大的依法监督下，以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镇党委一系列决策部署和社会经济发展目标，财税部门凝心聚力、攻坚克难，财税运行稳中有进、稳中有质，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为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提供了财力保障。

——财政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镇人代会审议通过的 2018 年财政总收入预算为 12 亿元，财政总收入实绩为 11.9895 亿元（包含大唐国际发电公司），同比增长 20%。市下达吕四港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任务为 43554 万元（不含大唐国际发电公司），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绩为 43920 万元，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100.8%，同比增长 13.7%。分项收入如下：

1. 国税部门税收：总收入实绩 80698 万元。市下达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任务为 29974 万元，实绩为 30844 万元，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102.9%。

2. 地税部门税收：总收入实绩 24242 万元。市下达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任务为 13580 万元，实绩为 13076 万元，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96.3%。

3. 非税收入：非税收入实绩为 14955 万元，同比增长 92%。分项收入是：土地出让金收入 9399 万元；土地复垦收入 3900 万元；资产、土地有偿收入 907 万元；行政事业收费等其他收入 749 万元。

——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18年镇人代会通过支出预算为28900万元，因吕四港镇基础设施建设配套支出预算未计入，支出实绩为47559万元，同比增长3%，分项支出如下：

1. 人员经费和社会保障支出：镇人代会预算支出18118万元，支出实绩为18779万元，同比增长6%。其中：

(1) 机关人员工资福利、奖励支出3968万元。

(2) 离退休人员住房补助支出961万元。

(3) 各类人员生活补助支出6385万元，主要是农机厂、运输站、电影队、五六十年代退休、老党员等补助623万元，渔民补助3245万元，村(社区)干部和离任村干部、村民组长补助649万元，烈军属伤残抚恤费、农村五保低保、重残、义务兵优待金、尊老金等补助1868万元。

(4) 医疗经费支出4919万元，其中：机关、教师、离退休医疗保险费1365万元，农村居民医疗支出3554万元。

(5) 养老、失业保险缴费支出404万元，主要是机关职工、教师失业保险费。

(6) 住房公积金支出2142万元，其中：机关职工公积金1244万元，教师公积金898万元。

2. 机关履职和部门专项支出：镇人代会预算支出4249万元，支出实绩为3177万元，同比增长15%。其中：

(1) 机关运转公务费用支出1690万元。

(2) 部门项目业务支出1487万元，其中：

党政办公室76万元，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123万元，政法和社会管理办公室946万元，社会事业局131万元，农村工作局75万元，经济发展和改革局27万元，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67万元，政府采购和招投标中心42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管理、安全生产、计划生育、文化宣传、经济普查、食品安全、协警、维稳保障等部门专项支出。

3. 基本建设和经济发展支出：镇人代会预算支出6533万元，

因吕四港镇基础设施建设配套支出预算未计入，支出实绩为 25603 万元，同比增长 2%。其中：

（1）农林水利事业支出 1067 万元，主要是农业项目补助、农村高标准农田、水利建设支出。

（2）教育事业支出 466 万元，主要是幼儿园回购、维修及运转支出。

（3）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1466 万元，一是农村环境卫生、污染防治支出 3094 万元；二是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604 万元；三是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346 万元；四是村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747 万元；五是拆迁安置房工程款支出 2675 万元。

（4）其他建设发展支出 2604 万元，其中：电动工具科创园建设支出 835 万元，气象站、海洋监测站建设支出 636 万元，污水处理厂运转经费支出 383 万元，消防队建设及运转费支出 549 万元，街道居委会、渔港管理、公园等支出 201 万元。

——财政收支预算平衡情况

2018 年，吕四港镇完成国地税实现总收入 86999 万元（不含大唐国际发电公司），吕四港镇分成财力 11164 万元，上级追加指标及专项补助 7703 万元，非税收入 14955 万元，吕四港经济开发区配套支出转入 14000 万元，当年可用财力合计为 47822 万元；支出实绩为 47559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二、2019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在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下，财税部门紧紧围绕党委政府确定的目标，协调组织财政收入，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保障和改善民生；强化资金监督管理，提升财政绩效水平，推动了全镇经济高质量发展。现将 2019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报告如下：

——财政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我镇财政总收入预算为 13 亿元（含大唐国际发电公

司), 分项收入如下:

1. 国地税收入预算 11 亿元。上半年完成 5.4553 亿元, 完成预算 50%。2019 年市下达吕四港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6778 亿元 (不包括大唐国际发电公司), 上半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724 亿元, 完成市下达任务的 48.6%, 同比减少 11%。

2. 非税收入预算 2 亿元, 上半年完成 0.9433 亿元, 完成预算 47%。主要是土地资产使用有偿收入 0.7416 亿元、行政事业性收费、资产转让等收入 0.2017 亿元。

——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吕四港镇预算支出 5.2 亿元, 上半年支出 2.271 亿元, 完成预算 44%。按经济科目分类支出明细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 2135 万元, 主要是工资福利、社会保障费支出。

2. 商品服务支出 1311 万元, 主要是机关运转、部门项目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552 万元, 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各类退职人员生活补助 711 万元, 民政优抚、农村低保、重残等补助 1205 万元, 渔民补助 1636 万元。

4. 基本建设和发展支出 15712 万元, 主要是征地搬迁安置补偿费 4831 万元, 区镇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3091 万元, 搬迁安置房工程款 4064 万元, 环境卫生支出 1259 万元, 农业农村水利费 566 万元, 综合执法局支出 207 万元, 污水处理厂运转支出 205 万元, 街道社区支出 90 万元, 教育事业支出 405 万元, 村干部报酬、村级土地租金及补助 943 万元, 其他基本建设发展支出 51 万元。

上半年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财政平稳运行, 但我们也清楚地看到当前财政工作存在一些问题, 主要是减税降费优惠政策的落实, 财政收入增长较难, 但刚性支出增长较快, 保障和改善民生、支持教育事业的投入持续增加, 财政收支矛盾仍然十分突出。下半年将紧紧围绕工作部署和经济发展目标, 努力完成全年财政预算收支任务。